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通信服務**  
CHINA COMSERVICE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SERVICES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52)

## 監事辭任及委任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此宣佈，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主席夏江華女士由於其他工作安排，已向監事會提交辭呈，辭去監事會主席及監事之職務，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生效。

夏江華女士已確認與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就其辭任一事，亦無任何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上，股東已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委任韓芳女士為本公司監事的議案，而監事會亦於同日選舉韓女士為其主席。上述之委任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生效，至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召開的二零一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為止。韓女士擔任本公司監事期間將不會在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金或監事袍金。

有關韓女士之簡歷如下：

韓芳女士，42歲。韓女士現任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審計部副總經理。韓女士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主修管理工程專業，獲學士學位。二零零七年獲得挪威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韓女士為國際內部審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和高級會計師。韓女士曾任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監事、中國電信國際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及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審計部綜合審計處處長。韓女士在電信行業具有20年財務和審計經驗。

除本公告所述者外，韓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於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出任任何職位。此外，韓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韓女士於本公司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股本權益。除本公告所述者外，本公司認為，概無任何其他有關韓女士的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須知會股東注意的事宜。

董事會及監事會謹此就夏江華女士在其任內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並歡迎韓芳女士加入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鍾偉祥

中國北京，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孫康敏先生、司芙蓉先生及侯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正茂先生及張鈞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趙純均先生、蕭偉強先生、呂廷杰先生及吳太石先生。